

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施忠豪

電話：0422289111#54919

電子信箱：515yytcedu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100043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1000439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宣導校園網路安全並協助教師與家長重視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，請貴校協助推廣網路守護天使2.0「PC-cillin家長守護版」及校園網安走唱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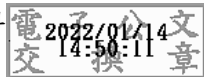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3日臺教資(四)字第1112700156號辦理。
- 二、近年網路環境快速發展，使得智慧型裝置使用普及、使用年齡下降，若未妥善管理使用，可能成為青少年以及兒童接觸不良資訊的入口。故此，教育部與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協力宣導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，合作推出網路守護天使2.0「PC-cillin 家長守護版」免費下載，幫助老師、家長為青少年和兒童打造良好上網環境、建立良好上網使用習慣，遠離可能潛在網安威脅。
- 三、校園網安走唱團透過全台巡迴免費授課方式，進行「PC-cillin 家長守護版」推廣及校園網路安全宣導，協助教師與家長重視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，同時幫助學生建立良好



的電腦與手機上網使用習慣，活動內容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線